

2021 年度江汉区总工会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汉区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江汉区总工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江汉区总工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江汉区总工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形式，组织职工参与本单位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2、负责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工作，制定基层工会组织建设规划和制度，指导基层工会开展“职工之家”活动。

3、负责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建立健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集体合同履行监督工作。

4、负责指导基层工会做好劳动争议调解工作，参与劳动争议案件的调查处理、调解、诉讼。

5、负责组织全区职工的宣传教育工作。开展职工文体活动，加强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开展“创争”活动，指导维护女职工的特殊权益。

6、负责指导和组织实施江汉区送温暖工程，听取和反映职工的意见建议，关心职工生产和生活，实施创业就业活动。

7、负责承担各级劳模、五一劳动奖章（奖状）和工人先锋号的培养、推荐和管理、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各类先进典型宣传。

8、组织指导基层工会参与职工劳动安全教育和培训，参与职业病防治工作，实施城镇劳动者科学素质行动。

9、组织指导各级工会开展群众性劳动竞赛、劳模（职工）创新 工作室建设工作，协调和推动全区职工技术协作、技能大赛工作。

10、职工服务中心大厅有 6 大服务职能：(1)综合服务—心理咨询、文化体育、婚介服务、疗养休养；(2)行政服务—工会组织、职工入会、法人登记、教育培训；(3)权益维护—劳动纠纷调查、法律援助、农民工维权；(4)就业创业—职业介绍、职业培训 、家政培训、小额担保贷款；(5)困难帮扶—生活救助、金秋助学、意外灾害救助、两节送温暖；(6)医疗互助—职工住院医疗互助、重大疾病医疗互助。

11、承担区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日常工作。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江汉区总工会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江汉区总工会在职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 7 人，事业 5 人。

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第二部分 江汉区总工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3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20.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287.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7.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4.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5.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935.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935.19	总 计		60	935.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行；30行 = (27 + 28 + 29) 行；

57行 = (31 + 32 + ... + 56) 行；60行 = (57 + 58 + 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财政拨款收	上级补助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计	入	收入			上缴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35.19	935.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73	420.7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20.73	420.73					
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	289.00	289.00					
2012950			事业运行（群众团体）	92.93	92.93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5			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2.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03	107.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03	107.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06	48.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60	3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4	18.5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3	7.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56	104.56					
21004			公共卫生	44.00	44.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00	4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56	52.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7.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	4.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26	24.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09	16.0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7	1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7	1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8	11.48					
2210202			提租补贴	2.39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海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935.19	896.39	38.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73	381.93	38.8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20.73	381.93	20.00			
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	289.00	289.00				
2012950		事业运行（群众团体）	92.93	92.93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5		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2.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03	107.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03	107.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06	48.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60	3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4	18.5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3	7.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56	104.56				
21004		公共卫生	44.00	44.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00	4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56	52.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7.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	4.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26	24.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09	16.0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7	1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7	1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8	11.48				
2210202		提租补贴	2.39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海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3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0.73	420.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87.00	287.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00	2.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03	107.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4.56	104.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87	13.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35.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935.19	935.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935.19	总 计	64	935.19	935.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北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73	381.93	38.8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20.73	381.93	20.00
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	289.00	289.00	
2012950			事业运行（群众团体）	92.93	92.93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00		2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5			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87.00	287.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2.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03	107.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03	107.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06	48.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2.60	32.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4	18.5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3	7.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56	104.56	
21004			公共卫生	44.00	44.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00	4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56	52.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5	7.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6	4.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26	24.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09	16.0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00	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7	13.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7	13.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8	11.48	
2210202			提租补贴	2.39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海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9.3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04	30201	办公费	7.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3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5.0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7.80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4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2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5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4			
30302	退休费	80.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6.52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3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3			
人员经费合计		287.01	公用经费合计					609.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海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本单位2021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海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总工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江汉区总工会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935.1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01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1.41 万元，公用经费增加 3.71 万元，江汉区先进生产（工作）者表彰经费增加 16 万元，2021 年信息化运维经费增加 2.8 万元，劳模医保增加 0.05 万元，专项设备购置费减少 0.42 万元，防疫资金减少 0.5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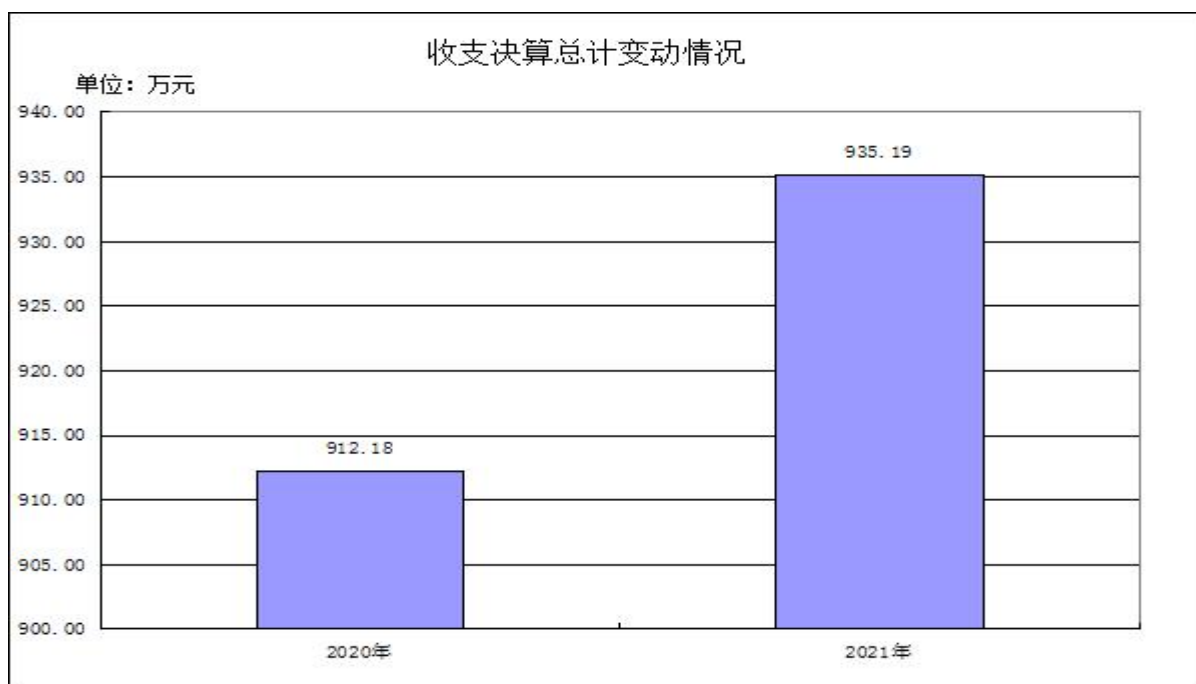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935.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35.19 万元，占本年

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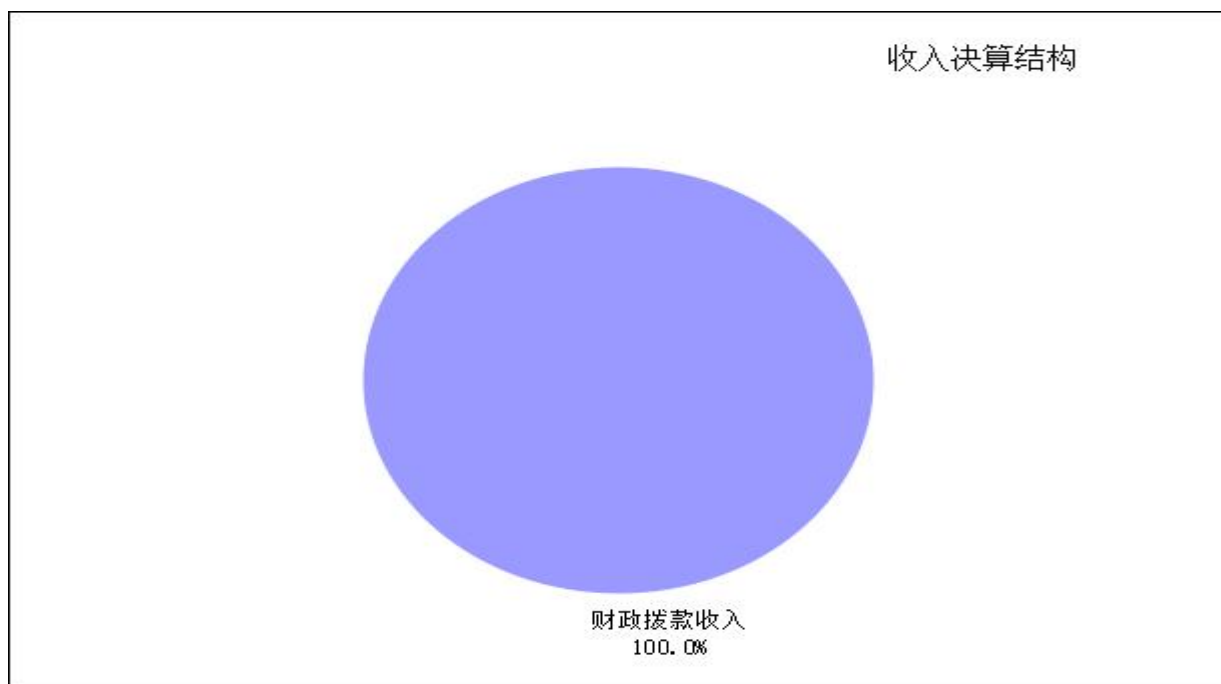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935.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6.39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9%；项目支出 3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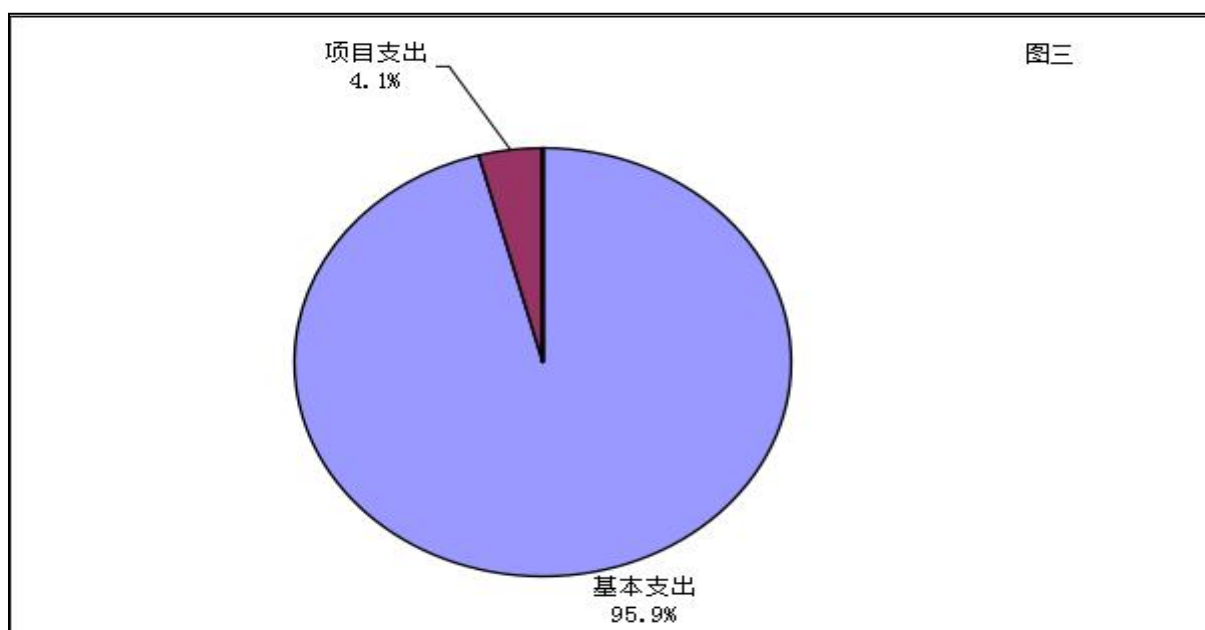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35.1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3.01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1.41 万元，公用经费增加 3.71 万元，江汉区先进生产（工作）者表彰经费增加 16 万元，2021 年信息化运维经费增加 2.8 万元，劳模医保增加 0.05 万元，专项设备购置费减少 0.42 万元，防疫资金减少 0.5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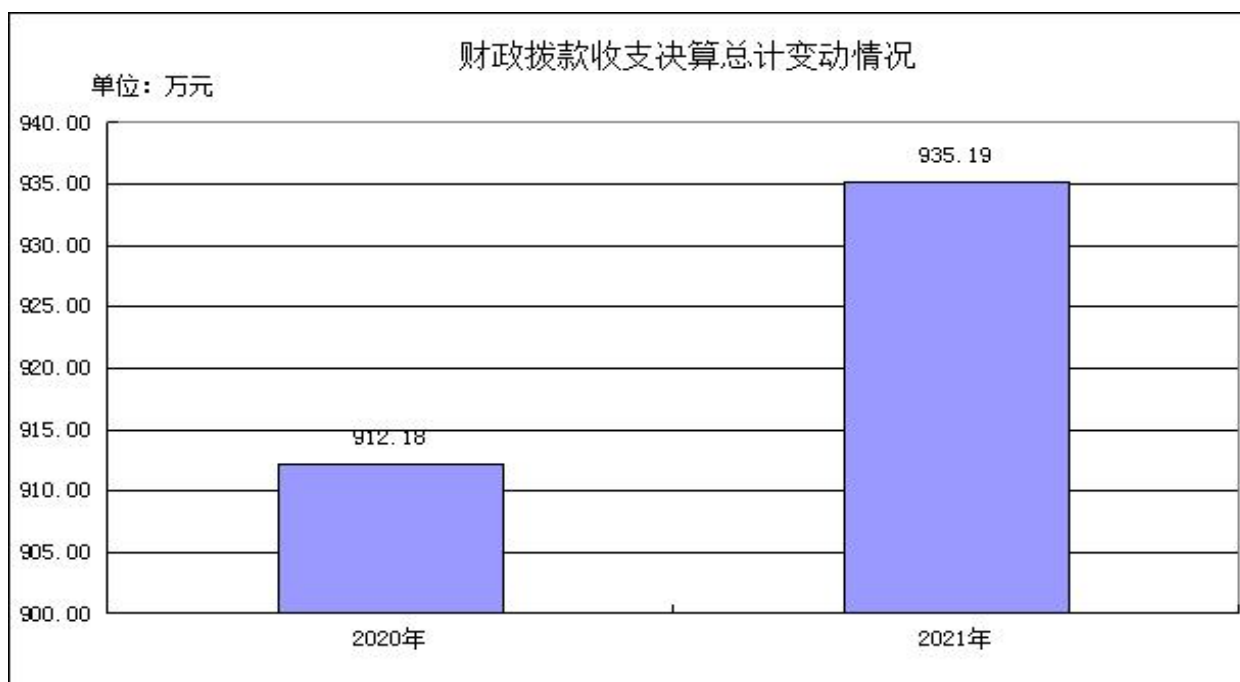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35.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01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1.41 万元，公用经费增加 3.71 万元，江汉区先进生产（工作）者表彰经费增加 16 万元，2021 年信息化运维经费增加 2.8 万元，劳模医保增加 0.05 万元，专项设备购置费减少 0.42 万元，防疫资金减少 0.54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35.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0.73 万元，占 44.99 %；

教育(类)支出 287 万元，占 30.69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 万元，占 0.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7.03 万元，占 11.44%；

卫生健康(类)支出 104.56 万元，占 11.18 %；

住房保障(类)支出 13.87 万元，占 1.4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35%。其中：基本支出 896.12 万元，项目支出 38.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于不可遇见经费 20 万元，主要成效为弥补经费不足；江汉区先进生产（工作）者表彰经费增加 16 万元，主要成效为肯定勤奋上进的工作者，号召各级组织和广大干部群众以先进为榜样，凝心聚力，埋头苦干，为推进江汉建设作出更大贡献；信息化运维经费增加 2.8 万元，主要成效为保障信息安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01.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8%。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江汉区先进生产（工作）者表彰经费增加 16 万元，信息化运维经费增加 2.8 万元。

2.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9.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12%。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增加劳模医保增加 1.19 万；防疫经费增加 44 万。

6.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6.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7.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09.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江汉区总工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9.38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3.71

万元，增长0.61%。主要原因是是办公费增加5万；水费减少1万；电费减少3万；邮电费减少1万；工会经费增加4万；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减少0.29万。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总工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总工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871.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指导要求和工作原则，将部门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切实增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为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有序进行，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核查了 2021 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情况，根据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对内设机构进行了实地绩效考评。对评价过程中收集资料进行归纳，依据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评分，从单纯的事后绩效评价转变为与开展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绩效监控相结合的预算绩效管理方式，把预算编制与部门发展规划和绩效目标联系起来，并进行跟踪问效，一方面促使预算的编制更科学、规范，另一方面，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为项目单位积极采取措施，加强项目的规划与科学论证，逐

步形成了自我约束、内部规范的良性机制，提高了资金的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年度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整体支出评价良好。今年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时，根据项目自身实际情况，更为细化和个性化的设置绩效目标。**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将绩效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增强决策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实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与审核，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加大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向社会公开的力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强化绩效运行监控。**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采取部门日常监控和财政重点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定期对重点项目绩效监控信息进行汇总，分析偏离原因，及时对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和绩效目标执行偏差等情况进行通报，督促预算部门落实整改、纠偏。**强化绩效结果运用。**探索建立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整改机制，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督促落实整改纠偏。将审计发现问题、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评价等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评审和预算安排依据。对财政评价结果“优”、“良”的单位和项目，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中给予优先、支持；对评价结果“中”、“差”的单位和项目，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中给予调减、暂停实施。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帮扶困难职工方面

服务中心积极建立健全困难职工、特困职工的动态档案管理，随时掌握困难职工的困难原因、困难需求，精准性地开展困难职工救助活动，关心困难职工家

庭生活，元旦、春节及元宵节期间开展送温暖活动，为 1300 余名春节期间工作在一线的职工、外来务工人员、困难职工送去工会组织的关心，慰问金额达 53 万余元；工会还出资让建档在册的困难职工进入职工住院医疗互助活动，多渠道、多方位、多途径的为困难职工解决临时困难、短期困难和长期困难，慰问建档困难职工 16 人次，慰问金 30 余万元，让困难职工在基本生活上减少后顾之忧，能安心上岗工作。职工“四类重大疾病”救助工作方面，已有 50 名职工受惠，报销金额 15 万元，为在职职工减轻因患重大疾病产生高额医疗费用而造成的生活困难。

二、职工创业就业方面

随着历史进程和改革发展的要求，每年都会有不少在职职工因为技能水平和创业技能水平等原因，成为了下岗职工、失业人员、困难职工、农民工等群体中的一员，为了帮助他们恢复他们再就业和创业的信心，服务中心结合区辖实际情况，收集他们的需求，与社会教育资源联手开办了低压电工，养老护理专业，吸纳了 200 余名职工参加，建立了就业服务档案，对口推荐上岗、就业、指导创业，有效地增强了下岗职工等群体的信心。

三、劳动争议法律维权方面

江汉区总工会自 2021 年关于“法院+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以及前来区工会服务中心寻求法律咨询的人数及工种范围明显增多，有建筑工地拖欠工资的、工伤赔偿的；在餐饮扣发工资、未缴纳社会保险的；有外企减员咨询的；有私企违约加班的，有快递员受伤咨询是否属工伤及赔偿的；还有项目方、用人单位前来咨询如何与职工签订合同、如何发放工资薪金的。对此我们窗口的工作人员热情接待，用现行法律进行专业解答，截止到 12 月底“法院+工会”劳动争

议案件调解 33 件，为用工双方解决了劳动中存在的问题，避免了用工双方的矛盾进一步激化。

四、职工住院医疗互助方面

按市总工会《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2 年职工医疗互助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认真分析全区职工互保的现状，采取积极措施抓实抓好，我们通过召开各种会议、制作宣传手册，大力地进行广泛宣传，始终以“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服务职工在基层”活动为载体，坚持哪里有工会，就把职工互助工作宣传到哪里，坚持做到认识、宣传、措施、服务“四到位”，多层次、多角度、多渠道地为基层服务，为困难职工服务，从而激发了企业和职工的参保意识，目前我区参加职工医疗互助人数已达 4.2 万余人，涉及 700 余家单位参加职工医疗互助活动，圆满完成市总下达的目标任务，2020 年受惠职工已达 14800 余人次，给付金额达 1100 余万元。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帮扶困难职工	建立健全困难职工、特困职工的动态档案管理，随时掌握困难职工的困难原因、困难需求，精准性地开展困难职工救助活动。	元旦、春节及元宵节期间开展送温暖活动，为 1300 余名春节期间工作在一线的职工、外来务工人员、困难职工送去工会组织的关心，慰问金额达 53 万余元；慰问建档困难职工 16 人次，慰问金 30 余万元。
2	职工创业就业	建立就业服务档案，对口推荐上岗、就业、指导创业，增强下岗职工等群体的信心。	结合区辖实际情况，收集他们的需求，与社会教育资源联手开办了低压电工，养老护理专业，吸纳了 200 余名职工参加。
3	劳动争议法律维权	调解劳动争议纠纷，维护社会和谐发展。	截止到 12 月底“法院+工会”劳动争议案件调解 33 件，为用工双方解决了劳动中存在的问题
4	职工住院医疗互助	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起到重要补充作用，促进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立。	参加职工医疗互助人数已达 4.2 万余人，涉及 700 余家单位参加职工医疗互助活动，圆满完成市总下达的目标任务，2020 年受惠职工已达 14800 余人次，给付金额达 1100 余万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先进生产(工作)者表彰经费和信息化运维经费。

5.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计提的工会经费。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项)：反映财政部门计提的工会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用。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机关事业单位其他养老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防疫资金。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医疗保险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医疗保险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防疫资金及计提的工会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住房公积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住房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江汉区总工会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江汉区总工会

单位主要领导审签： 吴汉雯

2022 年 4 月

一、自评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区工会 2021 年整体支出，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依照计划管理使用。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 92 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区工会及下属二级事业单位 2021 年度安排预算 871.2 万元，已使用完毕，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举办工会集体协商工作专题培训班、工会干部业务知识和能力提升培训班，开展下岗职工再就业培训，开展育婴师培训班、家政服务员培训班、电工培训班，培训从业人员 200 余人；从已获得区级“和谐企业”和市级“和谐企业”称号的企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中择优选出一批参与申报“武汉市模范和谐企业”和“武汉市和谐企业”；我区非公有制企业职工代会和厂务公开建制率均达 90%，同时对国有、集体及其控股企事业单位进一步健全完善了职代会、厂务公开、职工董、监事制度和相关配套制度，公司制企业职工监事制度建制率、董事制度建制率达 95%；“法院+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案件调解 33 件；组织开展法律援助活动 8 场次；新建完成一类“江城蜂巢”（爱心驿站）3 个、升级一类“江城蜂巢”（爱心驿站）2 个、新建二类“江城蜂巢”（爱

心驿站) 5 个、升级二类“江城蜂巢”(爱心驿站) 5 个、完成三类“江城蜂巢”(爱心驿站) 15 个的建设工作; 参加职工医疗互助人数已达 4.2 万余人, 涉及 700 余家单位参加职工医疗互助活动, 积极开展职工“四类重大疾病”救助工作。目前已有 50 名职工受惠, 报销金额 15 万元; 慰问建档困难职工 16 人次, 慰问金 30 余万元, 关心困难职工家庭生活, 元旦、春节及元宵节期间开展送温暖活动, 为 1300 余名春节期间工作在一线的职工、外来务工人员、困难职工送去工会组织的关心, 慰问金额达 53 万余元; 新就业形态企业 33 家, 建会 131 家(社区建会 92 家, 非公企业 27 家, 国有企业 10 家), 新发展会员 1987 人(其中: 含农民工会员 128 人, “八大群体” 31 人); 扎实推进劳动竞赛活动, 积极推动职工队伍技能素质提高。组织职工开展岗位练兵、技术交流、技能培训、技术比赛等技能提升活动。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推荐市级劳模不低于 8 名。未用完成原因: 上级工会 2021 年度市级劳模绩效目标变更为推荐市劳动生产优秀奖项, 我单位已推荐奖项不低于 8 名。

(三) 其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按照绩效自评工作要求, 核查了 2021 年同级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着重核查了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根据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 对内设机构进

算外经费严格落实“收支两条线”要求，精细测算支出额度，把需求核准核实，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

二、健全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公务差旅费、公务接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经费支出，除按规定实行财政直接支付或者银行转账外，应当使用公务卡结算。加强资金支付管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控制现金支付范围，对现金支付范围以外的支出项目应按规定进行转账支付。

三、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及考核体系，对于能细分、归总的业务工作进行分项管理，以便更好的进行绩效评价，逐步将绩效考评从事后考评向预算编制、审查批准、执行过程等上游环节延伸。在预算编制时，在预算编制时，把项目绩效考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较好的项目在同类项目中优先安排，对绩效较差的项目视情况暂停、撤销或减少专项资金的支出。

四、在预算执行时，完善考评结果信息反馈机制和内部通报制度，及时纠正不合理支出，指出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不断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及时调整、优化以后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财政资源。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

工作。

2021年区工会预算支出871.2万元，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是发挥工会人民团体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

2. 简要概述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开展困难群体创业就业培训，组织职工参加医疗互助，全年计划推荐8名市级劳模、3家民主管理星级评估企业，新增、维护劳模室、集体协商企业、市级模范和谐企业、户外职工爱心驿站，为弱势群体提供无偿创业、就业、法律服务，使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达到82%，非公有制企业组建率达到70%，医疗互助赔付率达到60%，建档困难职工两节送温暖覆盖率达到95%以上。保障困难职工生活权益，提升困难群体技能，使困难群众及帮扶对象满意度达到80%以上。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区财政《关于印发《2021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对照年初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开展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区总工会主要领导组织办公室及财务室人员成了绩效评价小组，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计划，通过案卷研究、调研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核实数据和信息，并对这些数据和信息进行整理分析。针对绩效项目自评表和年初整体绩效目标上报情况，对2021年整体绩效目标支出及单位运行情

务多样性。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 2021 年工作反馈，区总工会对困难群众及帮扶对象的工作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四）上年度部门（单位）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上年度整体绩效自评结果，今年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时，根据项目自身实际情况，更为细化和个性化的设置绩效目标。在目标申报时，业务部门需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及预期可达成的目标选取适合的指标；在类似项目中加强进度管理工作，同时鼓励项目各分项提前完成，如开展招投标工作时，可以适度提前开展招投标工作，以便按计划完成合同签约工作，提升采购效率；在类似项目初期应完善项目计划任务书，增加设备使用年限说明等。

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总工会

填报日期：2022年3月14日

自评得分：92

单位名称		江汉区总工会					
基本支出总额		871.2		项目支出总额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871.2	871.2	100%	20	
年度目标1: (80分)		开展困难群体创业就业培训，组织职工参加医疗互助，全年计划推荐8名市级劳模、3家民主管理星级评估企业，新增、维护劳模室、集体协商企业、市级模范和谐企业、户外职工爱心驿站，为弱势群体提供无偿创业、就业、法律服务，使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达到82%，非公有制企业组建率达到70%，医疗互助赔付率达到60%，建档困难职工两节送温暖覆盖率达到95%以上。保障困难职工生活权益，提升困难群体技能，使困难群众及帮扶对象满意度达到8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荐市级劳模		≥8名	≥8名	1
			民主管理星级评估		≥3个	≥3个	2
			申报本级示范劳动竞赛项目		3个	3个	2
			新增劳模工作室		1个	1个	2
			新增、完善集体协商企业		5个	5个	2
			申报市级模范和谐企业		≥2个	≥2个	2
			申报市级和谐企业		≥3个	≥3个	2
			维护户外职工爱心驿站		1个	1个	2
			法律援助		8场	8场	2
			组织职工参加医疗互助数		2.2万	2.2万	2
		质量指标	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		≥82%	≥82%	2
			“法院+工会”调节成功率		≥15%	≥15%	2
			非公企业工资集体协商签订率		≥80%	≥80%	2
			开展困难群体创业就业培训		≥60人次	≥60人次	2
			医疗互助赔付率		≥60%	≥60%	2
			建档困难职工两节送温暖覆盖率		≥95%	≥95%	2
			非公有制企业工会组建率		≥70%	≥70%	2
		时效指标	预算实效内		≤365天	≤365天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职工生活保障度		保障	保障	6
			职工权益保障度		保障	保障	6
			困难群体技能多样性		≥2种	≥2种	6
			弱势群体服务多样性		≥2种	≥2种	6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率		≥80%	≥80%	6
			困难职工满意度		≥80%	≥8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推荐市级劳模不低于8名。未用完成原因：上级工会2021年度市级劳模绩效目标变更为推荐市劳动生产优秀奖项，我单位已推荐奖项不低于8名。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上级工会工作安排合理调整当年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